深圳市振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。

为增加土地储备,增强持续发展能力,深圳市振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参 加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举办的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竞拍,并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竞得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A650-0385 地块使用权,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- 一、地块位置: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,光辉大道与华夏路交汇处西南侧;
- 二、用地面积: 12,222.85 平方米;
- 三、用地性质:二类居住用地;
- 四、主要规划设计条件:土地使用年期70年,容积率≤4.5、绿化覆盖率≥ 40%;
 - 五、成交地价款:人民币 102,9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振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事 会 畫

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